

建筑创作大奖获奖作品——武汉歌剧院

设计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

设计人：俞蜀瑜、何浣芬

武汉歌剧院1959年10月建成正式使用，地处武汉解放大道，用地面积14967.72平方米，建筑面积8480.03平方米，建筑占地5034.28平方米。观众厅设有软席座椅1596席，其中池座945席，楼座651席。观众厅长34米，宽27.5米，最高最远座位俯角为 16.5° 。乐池开口宽度4米，长17米，深1.5米。舞台顶高22米，台口宽14米，高8.5米，基本舞台的深宽高寸分别为19.5米、27.5米和19米。布景吊杠32道、灯杠9道。

歌剧院设计上融合苏俄及中式风格建筑，系三层混合结构，正立面采用传统三段式构图，左右对称，入口六柱并立，窗户及檐口用简单线条处理，体现苏俄建筑风格，而中式的柱廊、柱头花饰、灯龕及装饰细部等又是显中式建筑的处理手法。建筑立面最高处是12面红旗，具有非常鲜明的时代特色。建筑造型大方庄重，内外装饰典雅细致，观众厅具有良好的视听效果，可供大型歌舞剧的演出。1965年4月，国务院总理周恩来、陈毅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到剧院观看了大型音乐舞蹈史诗《东方红》，剧院历来是武汉市重要政治活动的中心场所，还多次接待过其他国家领导人及国际友好人士和国外著名艺术表演团体。建成使用五十年来，深受各界好评，目前仍为武汉市最好的剧场，成为武汉市具有代表性的标志性建筑。







